**新塘镇环城路东延长线工程（先行段）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塘镇环城路东延长线工程已由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增发改投（2019）156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017-440118-48-01-819741，施工图设计已由广州市增城区交通运输局以增交函〔2025〕144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新塘镇环城路东延长线工程经增发改投（2019）156号文批准实施，后经区委、区政府审定，分段分期实施，先行启动项目先行段的建设。新塘镇环城路东延长线工程（先行段）位于增城区新塘镇，起点接现状环城路（官湖地铁站附近），终点接翰林新语西侧道路，路线全长3.226km，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路，主线为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60km/h，辅道为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40km/h。路基宽52~86m，设桥梁2370.2m/3座（其中2099.5m为单幅单向桥梁），桥梁占道路总长的比例为41%，立交2处（石新路立交、新沙大道立交），涵洞3道，通道1道，平面交叉一处，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443.29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桥涵、路基、路面、给排水、电力管沟、绿化等道路配套工程。工程内容以主管部门最终审核确认的为准。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施工监理共划分为/类1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类 | 标段  号 | 合同起讫  桩号 | 里程  长度 | 招标范围 | 监理服务期 | 资质等级 |
| **土建监理类（A类）** | / | / | 3.226  km | （1）里程范围内的路基、桥涵、路面、隧道、绿化、交通安全设施及沿线附属设施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交通组织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2）监理人不需要组建中心试验室。 |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为：54个月，包括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30个月，交(竣)工 验收及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 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企业资质。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 标 人 应 进 入 交 通 运 输 部 “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在本次招标中，被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评为 级信用等级的投标人，最多可 对其中的 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中 个标段。（本款所指的信用等级为广 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发布的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监理单位），投标登记阶 段无需承诺是否在此次投标过程中使用）。~~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 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1]](#footnote-0)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2]](#footnote-1)、管理关系[[3]](#footnote-2)的不同单位，不得参 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gsxt.gov.cn）中被列入严 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工程项目施 工监理和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的投标时，对于工作范围有重合的施工监理标段和~~

~~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标段不允许兼中，即施工监理/标段与中心试验室试验检测服务/标段工作范围重合。~~

3.7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并经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专区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为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服务专区完成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录入；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文件信息无误后，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评标系统且取得回执。操作详见（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关于交通公路工程项目操作手册）。

5.3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备用）截止时间为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于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 ”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 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 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5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送达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6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进场和投标登记手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办理手续，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

**6．投标文件解密**

6.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后的1小时内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招标人解密：招标人用打包电子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 进行解密。

6.3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不参与投标文件评审。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投标登记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邮 编：511300

电 话： 020-32831995

联系人：刘工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20楼北向1-10房

邮 编：510000

电 话：18011939201

传 真：/

联系人：刘工

电子邮箱：[cgjlywb@126.com](mailto:cgjlywb@126.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新桥路62号

联 系 人：叶工

异议受理电话：020-32831995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评标办法

日 期： 年 月 日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标段标类 | 标段 | 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土建监理类**  **（A类）** | / | 具有国家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甲级监理企业资质，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标段类别 | 标段 | 要 求 |
| **土建监理类（A类）** | / | 近五年，成功完成过以下业绩  1、累计完成过12km 的类似工程路基施工监理任务，其中至少 1 个标段里程不少于2km。  2、累计完成过12km 的类似工程沥青混凝土路面施工监理任务，其中至少 1 个标段里程不少于2km。  3、完成过1座的类似工程桥梁施工监理任务。  4、累计完成过12km 的类似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施工监理任务，其中至少 1个标段里程不少于2km。 |

注：

1、同一工程项目同时满足 2 项或多项业绩要求条件的，可分别计；

2、“完成过”指工程完工并交工验收（时间以载明的交工验收或无交工验收一次性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经评定合格，本文提到的交工验收是指交工验收或一次性竣工验收。

3、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接并完成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 监理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监理业绩均不予认定。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 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 现其完成的工作量和专业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和专业，此业绩不予认定④。

4、近五年是指：2020 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以交工验收或无交工验收一次性 竣工验收的时间为准）。

5、类似工程是指：新建（或改、扩建）二级或以上等级公路工程项目。在采用新建的公路项目完工业绩时，对于同等公路等级改、 扩建中的新建桥梁或隧道工程业绩也应认可。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信 誉 要 求 |
| 最新年度 (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 在广东省公 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监理单位) 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 D 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 人，在最新全国公路从业单位 (监理单位) 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 |

注：1、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的规定。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类别 | 人员 | 数量 | 资 格 要 求 | 在岗要求 |
| **土建监理类（A类）** | 总监理  工程师 | 1 |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至少  担任过2项类似工程土建工程施 工监理的监理负责人，持有交通 运输部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 印的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监理工程 师职业资格证书（或电子证书） 或具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 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已在 投 标 人 处 进 行 注 册（ 或 从 业 登 记）。 | 无在岗项目（指目 前未在其他项目上 任职，或虽在其他 项目上任职但本项 目中标后15日内能够从该 项目撤离） |
| 总监理  工程师  （备选） | 1 |

注：1、“担任过类似工程监理负责人”监理负责人可为总监理工程师或副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

2、路桥相关专业包括交通行业、市政行业及铁路行业中相关的公路、桥梁、公路与桥梁、交通土建、市政道路、市政桥梁、市政道路与桥梁、市政隧道、铁路桥梁、铁路隧道、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道桥工程、路桥工程、交通工程、隧道工程、市政路桥等专业。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广东省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顺序：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A级投标人、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B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 B 级投标人）；  （3）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 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  （如有）、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 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 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 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项规定的 其他形式提交，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 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 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 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7）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8）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 限。  （10）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 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 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  （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 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 2.1.2 | 资格评审标 准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监理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 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盖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 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投标人已录入交通运输部“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含备选，如有）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按规定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

续上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30 分  主要人员：25 分 技术能力：0 分 业绩：25 分  履约信誉：10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10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最高评标限价的计算：  ①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  下浮率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  式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在下浮率区间内，以 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不少于 31 个球，每个标段各依次摇出 3 个球(摇出的珠不放回)，摇出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注：摇出 3 个下浮率的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0.001％）。  下浮率摇珠区间范围为0%~3%。  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  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  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 0 分。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最高评标限价下 浮2% ,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 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  位整数。 |
| 2.2.3 | 评标价的偏 差率计算公  式 |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续上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评分标准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 各评分 因素细  分项 | 分 值 |
| 2.2.4 (1) | 技术建议 书 | 30 分 | 监理大 纲（或 监理方 案）和 措施 | 15 分 | 质量和安 全监理  （5 分） | 质量和安全监理目标明确，且 完全响应广东省施工标准化和 安全标准化指南的得 3.0 分； 监理措施具体且有效，对质量 和安全问题所采取的对策及预 控方法合理可行的，响应广东 省施工标准化和安全标准化指  南程度，酌情加 0-2.0 分； |
| 进度监理  （5 分） | 进度监理目标明确并满足招标 文件的要求得 3.0 分；监理措 施具体且有效，对保证工期所 采取的对策及预控方法合理可  行的，酌情加 0-2.0 分。 |
| 费用和合 同监理  （3 分） | 有工程计量与支付监理方面的 具体管理方法和措施具体且有 效，有明确的变更管理、预防 索赔、减少合同纠纷的管理和 控制措施得 1.8 分；有合理可 行的控制超计量支付及提前计 量支付的预控方法的，酌情加  0- 1.2 分。 |
| 施工环境 保护管理  （2 分） | 有环保监理措施，且完全响应 广东省施工标准化和安全标准 化指南的得 1.2 分；环保监理 措施和方法具体且有效的，响 应广东省施工标准化和安全标  准化指南程度， 酌情加 0-0.8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 评分标准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 值 |
|  |  | |  | 本工程 监理工 作的重 点与难点分析 | 10 分 | 有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得 6.0 分；分析准确，且有合理可行的应对措施的，酌情加0-4.0 分。 |
| 对本工程的建议 | 5 分 | 有对本工程的建议的 3.0 分；对管理模式、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管理等方面 均 提 出 合 理 可 行 的 建 议 的 ， 酌 情 加 0-2.0 分。 |
| 2.2.4 (2) | 主要人员 | | 25 分 | 总监理 工程师 任职资格  与业绩 | 25 分 | 总监理工程师（含备选）  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得 25 分。 |
| 2.2.4 (3) | 评标价 | | 10 分 |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 差率×100× E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 偏差率× 100× E2。  其中：F=10，一般原则上 E1=1.0，E2=0.5，评标价得分保留小 数点后四位，第五位四舍五入。 | | |
| 2.2.4 (4) | 其他 因素 | 业绩 | 25 分 | 基本要求 | 15 | 满足招标文件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的，得 15  分。 |
| 路基工程 | 3分 |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2km  （尾数不计）加1分，最多加3分。 |
| 桥梁工程 | 3分 |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座  加1分，最多加3分。 |
| 路面工程 | 2分 |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2km  （尾数不计）加0.5分，最多加2分。 |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2分 |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2km  （尾数不计）加0.5分，最多加2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 | 评分标准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 |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 各评分 因素细 分项 | 分 值 |
|  |  | | 履 约 信 誉 | 10 分 | 履约 信誉 | 10 分 | 1. 信用等级分值（5 分）  AA、A、B、C 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分得分分别 为 5.00、4.75、4.45、3.65 分。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 10.2 款的规定。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按联合体成员中等级较低的计算。  2. 履约情况（5 分）  若没出现下述情形得满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1 年内，投标人因  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被：  （1）交通运输部行政处罚的，扣 5 分/次。  （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的，扣 3 分  /次。  （3）广州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处罚的，扣 1.5 分/次。  （4）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正式约谈的，扣 0.1 分/次。  注：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行政处罚或 正式约谈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 1 次。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 | |
| 条款号 | |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 | | | | |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 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 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

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 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 并进行归类汇总；

（4）查询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

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进行核实（如有）。

1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 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 据；

（2）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l、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 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监理实施方案、主要人 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  |  |
| --- | --- |
|  | （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1、初步评审：  （1）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 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报价算术性修正；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五）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
| 3.2.2 | 原 3.2.2 条款补充细化如下：  评标委员会在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时，各评分因素（主要人员、技术能力  （如有）、履约信誉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该权重分值的 60%，评标委员会成员 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值 60%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商务评分（主要人员、其他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 确定。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9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 采用取消同一评委对同一标段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1名评委评分分值  （若有2名或以上评委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时，则取消其中1名评委的所 有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 后计算其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 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取消其中1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一（依次按照以下流程）：（1）对比上述出 现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的评委的次分差值（次分差值＝某一评委技术评 分总分的最高分－该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次低分），取消次分差值最大的评委所 有评分；（2）如次分差值仍相同，则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1名评委评分。  取消其中 1 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二：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 1 名评委 评分。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7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 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 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以上评标委员会人数以实际参与评审的评标委员会人数数量为准。  投标人的商务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3.6.1 | 3.6.1 项（2）目末增加以下条款：  g.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  |  |
| --- | --- |
| 3.6.3 | 增加 3.6.3 项：  3.6.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 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 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 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
| 3.9 | 增加 3.9.3、3.9.4、3.9.5、3.9.6、3.6.7 条款后增加：  ~~3.9.3①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按各合同段最高投标限价高低顺序依次选定中 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在多个合同段都排名第一，将确定该投标人为最高投 标限价较高的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该投标人自动失去在本次招标中其 他合同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他合同段的综合排名名次高者自动上升为中标候 选人，如此类推。~~  3.9.4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 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 由，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开标，但评标委员 会在进行报价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 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5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 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 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 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6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 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3.9.7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否决投标条款包含在以下条款：  （1）招标公告第 3 点 投标人资格要求；  （2）投标人须知 1.4.3 项、1.4.4 项、1.4.5 项、1.12 项、~~3.4 项、~~3.5 项；  （3）本评标办法的否决条款。 |

第三章 评标办法正文

详见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监理招标文件（2018 年版）》

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footnote-ref-0)
2. 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

   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footnote-ref-1)
3.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footnote-ref-2)